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學校及系名：國立宜蘭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項目	內容	備註	
招生群(類)別	06土木與建築群	本系審查重點係包含：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本系重視學生所修各必修科目學習之均衡發展，學生若於某一科目或領域有特殊表現，亦可另行參酌。 2. 以學生修課紀錄及課程學習成果、競賽表現、證照紀錄等多元表現及自傳(含學習歷程自述及多元表現綜整心得)來瞭解學生對土木工程產業相關的認識。 學生可依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項目，提供適當資料上傳至學習歷程相對應項目，本系會依學生所提供的各項資料據以綜合評量。	
與招生群類關聯性	我們的教學內容涵蓋「結構工程」、「大地與材料工程」、「水資源工程」、「測量及空間資訊」、「營建管理」等五大領域。配合完善的教學實驗設備操作，以及加強資訊科技應用能力，培養學生成為具有就業競爭力的專業工程師。通過我們的教育方案，我們所培養的專業工程師，為各種工程實務提供創新的解決方案，並能對產業提昇有顯著貢獻。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修課紀錄		1. 本系參考高級中等學校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及校訂一般科目之審查重點為自然科學領域、數學領域、語文領域-英語文。 3. 本系參考學校校訂選修習得產業專精、多元專業或跨域統整能力。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升學時可擇要提供，本系將據以綜合評量。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多元表現		學生升學時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 擔任幹部經驗 2. 競賽表現 3. 檢定證照
學習歷程自述	學習歷程反思		
其他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資料更新時間：2020/04/09 13:03:30

※本表係招生選才時，於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試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

填表人：

單位主管：

教務長：

校長：